

2019 年

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
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2019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的决策和部署，把握正确政治方向，统一政法各单位思想和行动；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全区政法、综治、维稳、信访、社会建设、法治建设工作。

（二）牵头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社会工作总体规划和政策；牵头落实和深化社会体制改革，统筹建立现代社会组织体制，创新基层社会治理体制；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全区开展群众工作和社会工作，督促检查相关政策、措施和重点任务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群众工作和社会建设管理绩效评价体系。

（三）负责统筹各类社会服务载体规划建设；牵头制订并落实全区政府公共服务、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规划，统筹全区社会建设创新资金；配合推进社会领域党建工作；研究社会治理实践中的法律、法规、政策、案例、问题和需求。

（四）建立健全民意表达机制、社会观测机制、群众利益协调机制，研究健全社会协同参与社会治理机制；参与拟订全区党联系社群、城乡统筹发展、社会保障、社区治理、社会组织培育和发展、社会工

作队伍建设等政策并协调实施；组织对拟订的教育、民政、司法、劳动就业、社会保障、住房和城乡建设、文化、卫生和计划生育、体育等社会政策进行公众评议，统筹推进扩大公共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协调构建综合性社会救助体系。

（五）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工委）本级预算。

（二）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佛山市南海区社会工作委员会设2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社会政策科、社会公共服务科。人员构成：佛山市南海区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人员核定编制数为10人名；其中：公务员6人，政府辅员4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102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3.8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5.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23.35	本年支出合计	1023.35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23.35	支出总计	1023.3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0	1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0	1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0	1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23.35	314.35	709.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3.85	269.85	684.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13.85	269.85	644.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226.1	2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75	4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644	0.00	644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50803	培训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0	1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0	1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0	17.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23.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3.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5.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23.35	本年支出合计	1023.35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23.35	支出总计	1023.3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023.35	314.35	70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3.85	269.85	684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0	0.00	40.00
[2010305]专项业务活动	40.00	0.00	40.00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13.85	269.85	644
[2013101]行政运行	226.1	226.1	0.00
[2013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75	43.75	0.00
[2013105]专项业务	644.00	0.00	644.00
[205]教育支出	25.00	0.00	25.00
[20508]进修及培训	25.00	0.00	25.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0803]培训支出	25.00	0.00	2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0.00
[20899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0	26.6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7.9	17.9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7.9	17.9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7.9	17.9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14.35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45.80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6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78.40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3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4.5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1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7.9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2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4.1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5.1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3.4	43.40	0.00	0.00
“三公”经费	6.00	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00	6.00	0.00	0.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南海区委政法委（原社会工作委员会）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023.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52 万元，增长 4.01%，主要原因是 一是按照国家统一调资政策调整人员经费标准，导致机关行政运行费增加；二是新增加了社研与社联主题政策调研专项经费，为推动社会各界参与研究社区问题，解决社区难题；支出预算 1023.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52 万元，增长 4.01%，主要原因是 一是按国家统一调资政策调整人员经费，导致机关行政运行费增加；二是加大对社会治理方面工作的研究和培训，以更有效的方法解决社会难题。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14.28%，主要原因是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和规模，严格执行接待规定，控制陪同人数、严格用餐标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6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14.28%，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减少公务接待陪同人员和规模，严格执行用餐标准。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4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 万元，下降 0.91%，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号召过紧日子压减经费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54.1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54.1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65.8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3 万元，主要是扶贫挂钩村需购置通用设备、家具、用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2019 年南海区社会建设创新奖励专项资金	434 万元	以财政激励方式带动项目研发与有效实施，引导参与部门、镇街、村居的干部提升社会治理工作的理念和视野；提高村居两委干部对社会治理工作的认知，提高他们发动群众调动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能力，提高他们的社区公信力；增强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能力，促进社会组织和社工人才本土化，激活社会活力。以创新奖励资金为杠杆，挖掘、引入、撬动社会资源参与，发动多元主体参与，有针对性地解决部分基层需求和问题。透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搭建多元化的社会服务交流协作平台，调动社会各界力量合力参与社会服务和创新社会管理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针对性地解决部分基层需求和问题，营造较好的社会氛围，加深民众对社会服务的了解，调动民众共同参与到社区公共事务中。发动多方社会力量协同参与，借助社会力量推动我区公共服务水平和社会治理效能提升，增强全区人民生活的幸福感和对南海的归属感。

注：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共对 2019 年度财政资金安排的 6 个支出项目编制绩效目标，共涉及预算资金 709 万元。从编制情况来看，我委将切实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监管，进一步落实好财政资金开支有关规定，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化的效益，有效发挥社会工作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助推社会治理格局迈向更高层次，更好地推动南海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完善社会治理机制。通过财政资金撬动基层建立健全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群众权益机制、社会利益协调机制、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机制、社会风险评估机制、突发事件监测预警机制，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区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